

证券代码：688076

证券简称：诺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2-043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2年8月29日上午11:30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标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全体与会监事审议，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已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全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我们保证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44）。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所有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募投项目的综合需要，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报告期内发生的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均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任何募集资金违规行为。因此，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通过开设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的方式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或保函支付募投项目款项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通过开设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的方式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或保函支付募投项目款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拟通过开设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的方式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或保函支付募投项目款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改进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降低资金成本；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或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该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公司监事非本议案所涉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将“106 车间多肽原料药产品技改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3 年 10 月，是根据该项目目前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作出的审慎决策，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本次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规模及投资建设内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已经过董事会同意，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30 日